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 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会议于2024 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傅啸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应邀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 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响应国家号召,利用可再生能源,促进节能减排需要,可以充分发挥已封项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闲置的屋项资源,盘活固定资产,增加企业收益,同时提升企业绿色形象和 ESG 水平,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理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调整部 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7日